一詞多義的有限表徵

楊光榮

一. 一詞多義的定義

所謂"一詞多義",是指同一個音讀形式及其變體所表徵的若干義項。

"同一個音讀形式"是指共時段上的同一個音讀形式。例如 "團"的音讀形式"tuán",是現代這一共時段上的普通話音系的 音讀形式。

同一個音讀形式的變體,是指字典或詞典中同一個字頭音讀 轄域內的變讀形式。例如"強"字頭的音讀"qiáng",它轄域內 的變讀形式為"qiǎng"。

若干"義項"的"義",我們是指一個一定的客體以及該客體所具有的屬性及其行為。例如"岸",它是指相對高出之物:河岸、山崖;河岸、山崖的屬性是高,與河岸、山崖有關的行為:推起、推高。[1,頁2][2,頁502]

二. 一詞内多個義項的分類

依據我們前面給若干"義項"中"義"所下的定義,一詞內 多個義項可以劃分為下列兩類:一是實義項,即客體、客體屬 性、客體相關行為所組成的義項。由客體所形成的義項叫客體義 項,由客體屬性所形成的義項叫客體屬性義項,簡稱屬性義項; 由客體相關行為所組成的義項叫客體行為義項,簡稱行為義項。 即是說,實義項由客體義項、屬性義項以及行為義項所組成。二是虛義項,即由表徵關係所形成的義項。虛義項所表徵的關係主要有客體與其屬性或相關行為之間的關係,這叫"客屬行關係虛義項",此外,尚有"非客屬行關係虛義項"。

實義項,例如"團",它的客體義項為"軍隊的編制單位"; 它的屬性義項為"圓";它的行為義項為"聚集、集合"。[1,頁 246]

虚義項,例如"因",它的實義項由"原因"(抽象客體義項)、"依靠、憑藉、沿襲"(行為義項)所組成;而它的虛義項則由"依照、根據、趁着、由、從"組成"客屬行關係虛義項",而由"由於、於是、就"組成"非客屬行關係虛義項"。[1,頁296]

三. 實義項的有限表徵

1. 以三元組表徵實義項

我們這裏所說的"實義項",是指實義項的集合,因此,以 一個三元組來表徵實義項,可表述為:

|客體義項,屬性義項,行為義項|

例如"賊",它的所有義項可以表述為:

|敗壞者, 兇狠, 毀害| [3, 頁 233]

"敗壞者"為"客體義項","兇狠"為"屬性義項","毀害" 則為"行為義項"。

應指出的是,"敗壞者"為"敗壞者類",代表一個集合,它由"敗壞者,犯上作亂的人"所組成;同樣地,"兇狠"為"兇狠類",它由"兇狠"一項所組成;"毀害"則為"毀害類",它由"毀害、殺害"所組成。

三元組 {客體義項,屬性義項,行為義項}中的三個元素,可以是個體,亦可以是個體的集合。

當然, 並不是所有的實義項均由三項所組成, 有的衹由兩項

· 78 · 漢語史研究集刊 第八輯

組成,例如"盗"的義項可以表述為:

{偷東西的人, 偸} [3, 頁 232]

"偷東西的人"為"客體義項","偷"則為"行為義項"。

有的則衹由一項所組成,例如"普"的義項可表徵為:

{廣大} [2, 頁 778]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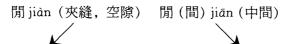
"廣大"為"屬性義項",因此"普"的義項紙由"屬性義項"所組成。

2. 三元組内各項的滋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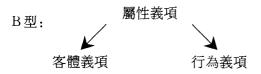
在《客體義項,屬性義項,行為義項》三元組中,任何一項都可以作為"源項",其他二項則為"派生項",因此,多義詞中實義項的裂變模式有下列三種類型: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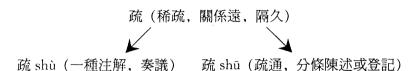
例如:"閒"[3,頁240]



閒(間) jiàn (偸偸地, 暗暗地) 閒(間) jiàn (離間, 挑撥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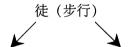


例如:"疏"[3, 頁 326]





例如: "徒" [3, 頁 338]



徒(步兵:徒黨;徒弟,門徒) 徒(空,徒然,僅僅)

四. 虚義項的有限表徵

1. 以二元組表徵虚義項

這裏的虛義項,是指虛義項的集合;以一個二元組表徵虛義項,可表述為:

|客屬行關係虛義項,非客屬行關係虛義項|

例如: "和" [1, 頁 98], 其虛義項可表徵為下列二元組:

{連……都,與}

"和"(連……都)為"客屬行關係虛義項"。關於其來源, 趙載華說:"作介詞,相當於'連……都(也)'。動詞義。'調

· 80 · 漢語史研究集刊 第八輯

和'、'攙和'、'連帶'義因果虛化引申而來。例如《西廂記》: '紅娘姐! 和你也歡喜。'秦觀《阮郎歸・湘天風雨破寒初》:'衡 陽猶有雁傳書,郴陽和雁無。'"[4,頁37]

"和"(連……都)這一虛義項之所以具有"客屬行關係虛義項"特徵,是由於它來自於"連帶"這一"行為義項"。

"和"(與)"為非客屬行關係虛義項"。其來源,趙載華說: "作連詞,相當於'與',由'和'的介詞義進一步因果虛化引申 而來。例如《岳忠武王文集》:'三十功名塵與土,八千里路雲和 月。'《白居易集·隋堤柳》:'二百年來汴漢路,沙草和煙朝復 暮。'"[4.頁37]

2. 二元組内各項的滋生

在{客屬行關係虛義項,非客屬行關係虛義項}二元組中, 就"和"的虛義項而言,是單向生成的,即由"客屬行關係虛義 項"生成"非客屬行關係虛義項"。

五. 一詞多義(多義詞)的有限表徵

一詞多義(多義詞)可以表徵如下:

實義項, 虛義項

實義項可以表徵如下:

{客體義項,屬性義項,行為義項}

"虛義項"可以表徵如下:

{客屬行關係虛義項,非客屬行關係虛義項}

那麼,一詞多義(多義詞)又可以表徵如下:

{客體義項,屬性義項,行為義項,客屬行關係虛義項,非客屬行關係虛義項}

從客觀現實片段來看,"客體義項"、"屬性義項"、"行為義項"分別對應於"客體"、"客體屬性"、"客體相關行為";而 "客屬行關係虛義項"則對應於"客體"、"客體屬性"、"客體相關行為"三者間發生的可能關係;"非客屬行關係虛義項"則對 應於"客體"與"客體"、"客體屬性"與"客體屬性"、"客體相關行為"之間的相互聯繫。

從多義詞的五元組來看,語法化的本質是語言對外界的表徵。語法化有兩個趨勢:一個是粒子化,另一個是關係化。所謂"粒子化",是指語言將外界的"客體","客體屬性","客體相關行為"這一連續性現象離散化、單位化;而所謂"關係化",則是"粒子化"的反向運動,是指語言將粒子化了的"客體"、"客體屬性","客體相關行為"又恢復其連續性狀態,即由離散狀恢復為連續狀。這是語言認知外界的兩個基點。

[參考文獻]

- [1]《古漢語常用字字典》編寫組:《古漢語常用字字典》,商務印書館,1980年。
- [2] 廣東、廣西、湖南、河南辭源修訂組,商務印書館編輯部編:《辭源》(修訂本,1-4合訂本),商務印書館,1989年。
- [3] 王力主編:《古代漢語》(修訂本,第一冊),中華書局,1998年。
- [4] 趙載華著:《古漢語實詞虛化源流考》,文心出版社,1999年。 (楊光榮 四川大學文學與新聞學院中文系 郵編610064)